

臺南市立佳里國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5 年 6 月 12 日(五)第 7 節

貳、開會地點：音樂館 3F-1 教室

參、召集人：李月華校長

肆、紀錄：顏玉坤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陸、工作報告：

案由一：115 學年度各年級「部定課程-藝術才能專長領域」、「校訂課程-特殊需求(藝術才能專長)領域」名稱與節數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」規定，每週七和八年級 7 節、九年級 8 節。課程規劃不得超過學習總節數 35 節，本校 115 學年度各年級「部定課程-藝術才能專長領域」安排六節，「校訂課程-特殊需求(藝術才能專長)領域」安排二節；七、八年級校訂課程則安排一節。

二、本校 115 學年度藝術才能班七、八、九年級「部定課程-藝術才能專長領域」及「校訂課程-特殊需求(藝術才能專長)領域」課程名稱與節數，如附件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115 學年度音樂藝術才能班專長領域課程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審查音樂藝才班七、八、九年級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計畫，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本校 115 學年度音樂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教科用書擬定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」之「四、教學資源」之教科用書選用規定辦理。

決議：樂理部份根據學生程度及需求，予以額外教材補充。

案由四：115 學年度音樂藝才班導師人選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因本校音樂專長教師人數不足，無法擔任導師一職，建議由學校統籌規劃導師人選。

決議：依照本校導師遴聘辦法進行導師人選遴聘。

案由五：暑期訓練課程時間、琴房開放時間及下學年個別課課表增加下午節次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114 學年畢業生有 12 人，115 學年新生有 13 人、插班生 1 人，學校琴房及個別練習室恐不足，下學年個別課課表，可能需再增加部分排在下午節次。

決議：與指揮及分部老師討論暑訓時間，弦樂團訂於 7/15-7/17、8/26-8/28，管樂團 7/15-7/17、8/27-8/29。琴房配合暑期輔導日期，開放時間 12:30-16:30，非暑假輔導時開放 8:20-16:30 請同學、任課老師至登記表欲上課的日期及時間。下學年個別課課表增加下午節次，先調查任課老師是否可以在下午排課，依確定人數後再排課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附件一

開課名稱 學期 年級	課程領域	第一學期	節數	第二學期	節數
七年級 (每學期 6+1 節)	部定-專長領域	音樂基本知識與 欣賞	1 節	音樂基本知識與 欣賞	1 節
		音樂基本能力	1 節	音樂基本能力	1 節
		合奏與分組	3 節	合奏與分組	3 節
		專長樂器	1 節	專長樂器	1 節
	校訂-特殊需求-專長領 域	專長樂器	1 節	專長樂器	1 節
八年級 (每學期 6+1 節)	部定-專長領域	音樂基本知識與 欣賞	1 節	音樂基本知識與 欣賞	1 節
		音樂基本能力	1 節	音樂基本能力	1 節
		合奏與分組	3 節	合奏與分組	3 節
		專長樂器	1 節	專長樂器	1 節
	校訂-特殊需求-專長領 域	專長樂器	1 節	專長樂器	1 節
九年級 (每學期 6+2 節)	部定-專長領域	音樂欣賞	2 節	音樂欣賞	2 節
		音樂發表會	1 節	音樂發表會	1 節
		合奏與分組	3 節	合奏與分組	3 節
	校訂-特殊需求-專長領 域	專長樂器	2 節	專長樂器	2 節

臺南市立佳里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音樂藝才班課程發展小組會議簽到表

日期時間：115 年 6 月 12 日(五)第 7 節

地點：音樂館 3F-1 教室

會議職務	姓名	會議成員身份	簽到	
召集人	校長李月華	學校行政人員	李	華
副召集人	輔導主任白晏榕	學校行政人員	白	榕
秘書	藝才班執行秘書 顏玉坤	藝術才能班各領域/科目 授課教師代表	顏	坤
委員	教務主任劉又仁	學校行政人員	劉	仁
委員	學務主任涂雅卿	學校行政人員	涂	卿
委員	總務主任徐佑璋	學校行政人員	徐	璋
委員	教學組長黃靜瑜	學校行政人員	黃	瑜
委員	領域/科目教師 黃舜宜	藝術才能班各領域/科目 授課教師代表	黃	宜
委員	班級導師吳寶香	藝術才能班班級導師代表	吳	香
委員	班級導師林艷秋	藝術才能班班級導師代表	林	秋
委員	班級導師楊復閔	藝術才能班班級導師代表		
委員	藝術才能班家長 代表李依晃	藝術才能班學生家長代表	李	晃
諮詢委員	樂團指揮張麟	藝術才能班專業諮詢人員	張	麟
諮詢委員	樂團指揮林靖偉	藝術才能班專業諮詢人員	林	偉